旺角西洋菜南街一帶閉路電視系統操作指引

A. 背景

旺角西洋菜南街一帶(即前旺角行人專區)曾於 2008 年發生多宗高空擲物事件，造成多人受傷。油尖旺區議會遂於 2008 年 12 月 18 日的會議上議定由區議會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於該處附近一帶安裝閉路電視系統，以監察及阻嚇高空擲物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提供片段協助警方調查。

2. 鑑於旺角行人專用區已在 2018 年 8 月取消，而於 2009 年投入運作的閉路電視系統亦已出現老化，油尖旺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設管會”）獲授權考慮系統的存廢及提升問題。考慮到閉路電視系統運作期間，高空擲物事件自 2014 年 6 月始沒有再發生，顯示系統具阻嚇作用，以及系統用途亦可擴大至協助警方調查其他刑事案件，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在 2019 年 4 月 4 日的會議上，通過撥款以提升舊有系統，並擴大使用錄像的用途。

3. 在設管會 2020 年 3 月 24 日的會議，設管會反對保留及更新系統。設管會並在 2020 年 5 月 19 日的會議，動議並通過用小型工程撥款拆除西洋菜南街閉路電視系統通過停止該系統的運作及拆除系統的有關裝置。油尖旺民政事務處（以下簡稱“民政處”）解釋拆除閉路電視系統不會改善區內居住或衛生環境，甚至會因為難以監察高空擲物情況，令行人和車輛的安全得不到保障，並不符合地區小型工程的宗旨，所以未能使用小型工程撥款拆除該系統。政府在 2020 年 3 月 30 日通知設管會開展工程，並在 2020 年 4 月 28 日經電郵通知委員系統升級工程已經完成。新系統經已運作，政府會沿用原有的《操作指引》，即閉路電視系統只會用於高空擲物案件，索取錄像亦必須經由區議會相關人士組成的審核小組審批。

4. 同時，民政處於 2020 年 11 月為系統進行檢討，全面檢視了系統的運作情況、成效、成本效益以及保障個人私隱的措施。檢討結論是保留閉路電視系統，而有關報告亦已提交予以 2021 年 2 月 4 日設管會討論。

B. 閉路電視系統的目的

5. 設置閉路電視系統的原因是監察及阻嚇高空擲物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提供片段協助警方調查，改善區內衛生情況。

C. 閉路電視系統的安裝地點

6. 閉路電視系統自 2009 年安裝於旺角登打士街 56 號家樂坊和旺角彌敦道 610 號荷李活商業中心兩幢大廈的天台。揀選上述地點裝設閉路電視系統時，考慮了以下因素：

(a) 從上述兩座大廈天台俯視，可概覽西洋菜南街的大部分範圍；及

(b) 有關的大廈管理公司願意就安裝閉路電視系統及其日常運作，提供協助；及

(c) 已掌握符合成本效益的方法解決技術及後勤支援的問題。

閉路電視系統的攝錄範圍

7. 閉路電視系統覆蓋西洋菜南街的大部分範圍，系統鏡頭從大廈天台俯視，採用固定拍攝角度，並且不會指向任何特定單位(尤其是民居)，閉路電視系統主要覆蓋登打士街至旺角道的一段西洋菜南街。

8. 機電工程署的承辦商（以下簡稱"承辦商"）須確保任何人士均不能任意調校或使用攝影機拍攝不屬於本閉路電視系統監察範圍的事物。

D. 閉路電視系統及其操作安排

9. 整個閉路電視系統的安裝、檢查、維修及保養由承辦商負責，並受機電工程署監督。承辦商須根據本操作指引及合約條款安裝及操作閉路電視系統，並就民政處的規定實施有關保安措施，確保相關機件不會被盜及資料不會外洩，並須為失職行為負責(詳見下述第 H 部)。

10. 安裝閉路電視系統的指引及有關操作安排如下：

(a) 安裝攝影機的數目 — 根據機電工程署建議，為達到監察高空擲物目的，攝影機的最低所需數目維持在前述兩座大廈天台安裝兩組共八個鏡頭（即每組分別有四個鏡頭）。攝影機須定期保養，以確保影像清晰度合符預設水平；

(b) 影像質素 — 根據機電工程署建議，影像解像度是當下普遍採用的4K解像度系統影像。為達致系統安裝預期的目的，即協助警方調查高空擲物案件，閉路電視系統所記錄的資料，例如記錄攝影機位置及/或日期及時間的資料，必須準確無誤；

(c) 閉路電視系統不具備人面識別功能，以平衡保障公眾安全及保障市民私隱；

(d) 影像須儲存於不具備網絡查取功能的系統硬碟，以確保影像資料沒有網絡傳遞的風險；

(e) 影像儲存期爲14天，所有影像在保留14天後隨即由系統自動清除；

(f) 系統應具備審核追蹤功能，記錄所有影像查看及提取的行動。倘出現任何異常情況，承辦商須立即呈報予機電工程署及民政處；

(g) 閉路電視系統每日24小時自動運作，以達至協助無論是發生在日間或夜間的案件的調查工作；

(h) 系統硬碟具加密功能，並選用一個嚴謹的密碼，以保護影像。承辦商須定期更改密碼，嚴格限制同一時間可持有密碼的員工數目，並須確保密碼不會外洩。承辦商亦須保存更改密碼的日子及獲准持有密碼的員工等資料的記錄；

(i) 承辦商應每三個月派員到上述兩幢大廈檢查閉路電視系統、攝影機及其攝錄功能，確保其正常運作；

(j) 民政處亦會每星期兩次派員前往上述大廈視察系統裝置，確保其完整無缺及運作正常；

(k) 另外，家樂坊和荷李活商業中心的保安人員亦會在日常的例行巡查，協助確保閉路電視系統運作正常，包括檢查攝影機是否完整無缺及查看指示燈的顏色。倘若大廈保安人員發現任何異常情況，會立即通知相關政府部門及承辦商跟進；

(l) 閉路電視系統亦設有警報裝置；若閉路電視系統發生機件故障，在一般情況下，系統的指示燈會由綠色變成紅色；

(m) 閉路電視系統須有保護裝置，以免受到破壞，同時確保操作正常。承辦商須在可行及合理情況下，確保系統24小時正常運作。當收到攝影機損壞的報告後，承辦商須在24小時內到達現場作出處理，並於兩日內向機電工程署及民政處提交報告。機電工程署在收到報告時會向承辦商清楚說明有關的處理程序；

(n) 承辦商須確保一旦電力供應中斷時，備用電池可支持系統繼續正常運作最少30分鐘，並確保於這30分鐘內，系統的電力供應可轉駁至大廈的後備發電機，令系統繼續正常運作(機電工程署會就此編制詳盡的操作指引)；及

(o) 如果因為機件損壞、本計劃終止或其他任何原因，以致需要棄置儲存影像

資料的硬碟組件時，承辦商須確保組件內的全部資料（包括錄像）已經徹底清除至不可修復的狀態，並以書面確認。

E. 張貼告示

11. 為增加閉路電視系統透明度，民政處會在閉路電視系統覆蓋範圍內清晰地展示中英文及符號兼備的橫額和告示牌。有關告示須符合以下要求：

(a) 在閉路電視系統覆蓋的邊界及範圍內的樓宇/街道豎立或張掛，提醒市民已進入監察範圍；

(b) 清晰可見，位於照明充足的地方，置於正常視線範圍之內，並有相當面積，以便途人能閱讀到告示上的信息；

(c) 清晰說明安裝閉路電視系統的目的和作用，並告知有關錄像可能供警方調查高空擲物案件，以及供獲民政處授權之人士作定期維修及系統檢討；及

(d) 列出負責處理個人資料私隱問題的人士的聯絡資料，以備公眾查詢。

12. 告示樣本見**附件一**。

13. 為加強與閉路電視拍攝範圍內大廈住戶的溝通，民政處會定期以信函提醒相關大廈的業主／租戶該大廈位於閉路電視拍攝範圍內，並解釋各項私隱保障措施。

F. 影像保存與處置

14. 閉路電視系統設有錄影功能，影像儲存於硬碟。有關查看影像及安全保管影像的措施如下：

(a) 儲存影像的硬碟必須存放在機電工程署指定的儲存櫃內。儲存櫃必須牢固安全及上鎖，鎖匙分別由承辦商及民政處保管；

(b) 承辦商須確保任何未經許可的人士均不得擅自觀看、下載、儲存或複製系統拍攝的影像。所有系統檢查、維修和檢討，以及查看記錄均須在指定的登記冊（樣本見**附件二**）上妥為記錄，並在機電工程署或民政處的要求下

呈交予後者查閱。

(c) 承辦商亦須嚴格限制檢查及維修系統的員工數目，相關人員須由民政處及機電工程署授權，並在每次到上述大廈天台作檢查及維修時，均須向大廈管理處登記核實身份並記錄檢查及維修的日期和時間；

(d) 承辦商及其相關員工須嚴格遵守有關保密原則及履行保安責任，一如機電工程署於合約內所說明；

(e) 在棄置儲存媒體前，應徹底清除所有影像至不可修復的狀態；及

(f) 機電工程署負責監督承辦商的表現，以確保承辦商按照有關指引的規則和標準行事。

G. 申請提取錄像

15. 警方可在符合下列情況下，申請提取與高空擲物案件前後不多於六小時的錄像：

(a) 警方收到正式的投訴或報案，指在西洋菜南街發生高空擲物案件；及／或

(b) 有關事件經傳媒廣泛報導，被確定真有其事，而警方正進行調查。

16. 在申請時，警方須填妥指定表格（見**附件三**）及提供所需資料，包括列明申請人名稱、所需錄像的範圍、日期和時間，及申請用途等。

17. 有關申請必須經由民政處及油尖旺區議會有關人士組成的審核小組批核，審核小組由下列人士組成：

(a)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或油尖旺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b) 油尖旺區議會主席、副主席或其書面授權人士；及

(c) 油尖旺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或副主席(不能與(a)項相同)。

18. 審批的準則如下：

(a) 申請人必須為香港警務處處長或其授權的警務人員。除此之外，任何人或團體均不得提出申請觀看錄像；

(b) 提取錄像的目的必須為協助警方調查高空擲物案件，其他用途一概不予考慮；及

(c) 申請人必需提供證明相關案件符合上文第14段所述的情況。

19. 如果有關申請符合上述情況，審核小組會於收到申請後儘快審批申請（目標是三個工作天內完成審批），並將結果通知警方。

20. 申請獲得批准後，警方可聯絡並約定承辦商一起前往相關地點提取錄像。提取前，警方需向承辦商出示由審核小組聯署的申請提取錄像表格（附件三）或相關文件，以便核實身份。另一方面，承辦商須在警方陪同及保安良好的情況下，把錄像儲存至指定的儲存裝置(如DVD光碟)直接交予警方。雙方在完成提取錄像工作時必須在指定的登記冊簽署作實，而承辦商須妥為保管登記冊（樣本見**附件四**），並在機電工程署或民政處的要求下呈交予後者查閱。

21. 申請人必須根據申請文件上所列出的用途使用該等錄像。除了協助調查案件的目的或直接與之有關的目的，及作爲呈堂證物外，錄像不能轉移予任何其他人士。使用完畢後(如已完成調查或案件已完成所有法律程序)，申請人必須把錄像交回予承辦商以不可逆轉、安全的方法銷毀。承辦商須將有關交還日子及銷毀記錄清楚列明在登記冊上（**附件四**）。

H. 承辦商的責任條款及賠償問題

22. 承辦商須熟讀此操作指引，以及嚴格遵守保密原則及履行各項民政處及合約上訂明的職責，包括按機電工程署或民政處要求提供指引內提及的相關記錄予機電工程署或民政處。

23. 承辦商須就上述閉路電視系統工程的施工、保養、維修、操作及拆除等可能引起的一切損失（包括影像外洩）及對任何人身或財產造成傷害或損害所引致的申索，並就所有相關的申索、要求、訴訟、損害賠償、費用、收費及開支，向政府作出補償及令其獲得補償(但這類損失、傷害或損害如由於政府本身的作為或疏忽而直接造成者除外)。

24. 承辦商須就任何可能對政府的物業或財產造成的損害、損失或傷害，向政府作出補救，或隨政府意願，向其支付補救的費用，並須就有關工程的施工、該系統的保安、保養、維修等事宜或在履行合約時而可能致令政府的任何僱員蒙受的損害、損失或傷害，向政府作出賠償。

25. 有關民政處及此操作指引對承辦商列出的職責及賠償等要求，機電工程署須確保這些要求清楚列明於合約條文內。如果機電工程署/油尖旺區議會及民政處認為承辦商表現未如理想，可隨時終止其承辦商資格及有關服務而毋須作出賠償。

I. 定期檢視系統運作

26. 民政處將繼續定期檢視系統的運作，包括每星期兩次派員前往視察系統裝置確保其完整無缺及運作正常，並保留巡查記錄表在案。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2021年3月

附件一

告示樣本

閉路電視運作中
有關錄像可能供警方調查高空擲物案件
或獲油尖旺民政事務處授權之人士
作定期維修保養及系統檢討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查詢電話：2399 2111

CCTV in operation
The images captured may be provided to Police for investigation into incidents of attack from height or to other parties authorized by Yau Tsim Mong District Office for system review and maintenance.

Yau Tsim Mong District Office
Enquiry hotline : 2399 2111

附件二

旺角西洋菜南街一帶閉路電視系統
承辦商檢查、維修及查看影像紀錄冊

序號	日期	時間	地點[註]	目的（日常巡查、檢查、維修）	負責工作人員	查看錄像（有/否）	查看錄像覆蓋的日子及時段	查看原因	監督人員簽署

註： (A) 旺角登打士街 56 號家樂坊的天台
(B) 旺角彌敦道 610 號荷李活商業中心的天台

2021 年 3 月

附件三

旺角西洋菜南街一帶閉路電視系統
申請提取錄像表格

警務人員資料			
警務人員姓名：		警務人員編號：	
所屬部門：			
所需錄像資料			
日期：		時間：	
範圍：			
錄像用途：			
確定案發的證據：			
案件編號及案發時間：			
案件摘要：			
本人聲明提取的錄像只會用作協助調查上述案件之用。本人會確保錄像不會外洩，並在案件調查或相關司法程序完畢後立即交還錄像給承辦商銷毀。 申請人簽署：_____ 申請日期：_____			

供審核小組用		
本審核小組決議：(請於適當方格內填上✓號)		
❒ 批准上述申請		
❒ 否決上述申請，原因如下：_____		
審核小組成員簽署：		
_____	_____	_____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 油尖旺民政事助理專員	油尖旺區議會 主席/副主席/授權代表	油尖旺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主席/副主席

日期：_____

2021 年 3 月

附件四

旺角西洋菜南街一帶閉路電視系統
提取錄像及銷毀錄像紀錄冊

序號	提取錄像工作人員姓名	提取錄像日期及時間	油尖旺批准編號	警方案件編號	錄像覆蓋的日期及時段	接收錄像警務人員姓名及編號	提取錄像工作人員簽署	接收錄像警務人員簽署	警方歸還錄像日期	銷毀歸還錄像日期及時間	銷毀錄像工作人員姓名

註：儲存錄像的裝置須以不可逆轉、安全的方法銷毀。